

东亚前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浙江大农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追认超额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东亚前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东亚前海证券”“保荐机构”）作为浙江大农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大农”“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9号——募集资金管理》等相关规定，对浙江大农追认超额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进行了核查，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和存储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发行股份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募集资金用途	实施主体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调整后）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投入进度
1	高压柱塞泵及泵组系统产品扩产项目	公司	9,432.31	4,557.89	48.32%
2	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	3,000.00	3,059.43	101.98%
合计		-	12,432.31	7,617.32	-

[注1]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截至期末投入进度大于100%，系根据《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该专户用于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公司将该专户产生的利息金额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所致。补充流动资金募集资金账户已于2023年10月注销。

[注2]原“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未安排募集资金投入，公司已取消该募投项目并经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及2024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

截至2026年8月24日，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如下：

序号	银行名称	专户账号	金额（元）
1	浙江台州路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横街支行	201000322951559	54,723,725.41
合计	-	-	54,723,725.41

二、追认超额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公司于2025年8月25日召开2025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包含本数）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保荐人在对公司开展日常持续督导的过程中发现，公司经办人员存在工作失误，导致公司在2026年7月3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余额5,400万元存入银行“7天通知存款”，超出原授权额度上限金额达4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银行名称	业务类型	金额 (万元)	起息日	收益类型	年利率
浙江台州路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横街支行	7天通知存款	5,400.00	2026-07-03	保本固定 收益型	0.8%

注：上述现金管理资金已于2026年8月21日全部转回募集资金账户。

针对上述情况，保荐人督促公司召开董事会对超额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进行补充审议。公司于2026年8月24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2026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和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追认超额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补充确认了上述超额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

针对上述问题，公司已对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进行了详细梳理和排查，对存在问题进行了认真分析；组织财务部门开展现金管理相关法律法规学习，确保相关人员深入理解并严格遵循现金管理的各项制度要求，切实增强合规操作的自觉性与规范性，切实纠正其理解和认识偏差问题，杜绝再次发生类似事件。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存放安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前提下，为提高公司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而实施的行为。本次追认现金管理事项是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开展，且超出原授权额度的金额较少、本金及收益已归还募集资金专户，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发展和募投项目的实施。

四、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2026年7月3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5,400万元存入银行“7天通知存款”，超出原董事会授权额度上限金额400万元，违反了《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9号——募集资金管理》及《公司章程》规定；公司2026年8月24日召开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及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追认超额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并采取了相关整改措施，未对募集资金造成损失，未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未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综上，保荐机构对超过授权额度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进行追认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东亚前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浙江大农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追认超额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白宁宇

白宁宇

方伟

方伟

东亚前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0 年 8 月 25 日